

策勒县财政局文件

策财兴〔2025〕8号

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农业农村局、统战部：

根据《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和地财农〔2025〕10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衔接资金”），现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_____万元。该项指标列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”、“2130599 农林水—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”科目，指标按程序使用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加强资金使用管理。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重要论述，持续抓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，压实资金监管责任，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和指导意见规定的用途使用资金，规范资金支出方向，严禁资金用于负面清单及巩固衔接工作无关的事项，严禁发生挤占挪用、贪污侵占、虚报冒领、滞留闲置资金情况。

二、突出资金支持重点。各项目单位加强项目谋划等前期工

作，突出资金支持重点，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，健全完善利益联结机制，带动农民群众稳定就业持续增收，增强自我发展能力，更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衔接推进乡村全面振兴。

三、强化项目绩效管理。完善资金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，严格绩效目标管理，将项目资产确权、联农带农、持续发挥效益情况纳入绩效目标，做好绩效目标运行监控，发现问题及时处理，扎实开展绩效评价，突出资金使用成效，确保项目资产权属清晰、运营高效、管护到位、联农带农紧密、效益充分发挥。

附件：策勒县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策勒县财政局
2025 年 5 月 20 日

抄送：农业农村局、本局存

策勒县财政局

2025 年 5 月 20 日印
